

证券代码: 300055

证券简称: 万邦达

公告编号: 2019-018

##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动减持导致短线交易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邦达”）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集团”）的告知函，获悉其所持公司股票被动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被动减持的情况

#### 1. 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 集中竞价 | 2019 年 4 月 15 日 | 8.6994    | 10,208,128 | 1.1799% |

被动减持原因如下：

2019 年 4 月 12 日，国安集团收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关于按照司法协助执行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对信用账户进行强制平仓的通知，详见公司于当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2019 年 4 月 15 日，中信建投对国安集团信用账户进行了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万邦达股票。

#### 2. 股东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被动减持前，国安集团持有 48,024,58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5508%。

本次被动减持后，国安集团持有 37,816,45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3709%。

##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 国安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均系其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本次被动减持不涉及预先披露。

2. 本次国安集团减持公司股票为被动减持，但上述交易违反了《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已告知国安集团应严格遵守《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确保今后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定进行公司股票交易行为，但未来不排除中信建投继续强制平仓的可能性。

3. 根据《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由于国安集团本次短线交易未产生收益（本次被动减持股票的买入均价为 13.6137 元/股，卖出均价为 8.6994 元/股），因此不存在公司董事会收回其所得收益的情形。

4. 本次国安集团减持公司股票为被动减持，其未提前获悉公司任何重要未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行为，本交易期间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价波动的未披露敏感信息。

5. 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直接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6. 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安集团的股份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国安集团出具的《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被动减持万邦达股票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